

首爾市教育廳為了減少教育差距，以弱勢族群的幼兒為對象實施擴大學費補助

駐韓國代表處教育組

首爾特別市教育廳(教育監曹喜昞)表示，防止父母輩的收入差距傳承到子女輩的教育差距問題的社會現象，並且降低新冠疫情的長期化導致的教育不平等為目的，將從 2021 年 10 月開始向正在就讀私立幼兒園的教育弱勢兒童(低收入戶幼兒及特殊教育對象)增加額外學費補助。

「擴大弱勢學生的學費補助計畫」反映了現實上因居住地區周邊的公立幼兒園不足，而選擇私立幼兒園時，即使獲得幼兒學費補助(每月最多 33 萬韓元)與現有的追加補助金，家長仍須負擔額外的費用的情形。

* 2021.4. 目前首爾地區公立幼兒園為 273 所(35.6%)和私立幼兒園 493 所(64.4%)

首爾地區幼兒園的家長除了幼兒學費(政府補助)之外，需要負擔的平均家長負擔金(教育課程及課後輔導課程的基本經費)在 2021 年為 28 萬 1 千韓元*，是全國平均的 1.6 倍以上。雖然目前向正在就讀私立幼兒園的弱勢兒童提供追加補助預算(低收入戶的幼兒每月 10 萬韓元，特殊對象幼兒每月 16 萬 4 千韓元)，但學費補助效果與其他市、道相比還是不盡如人意。

該計畫加上現有的 4.6 億韓元和今年 7 月追加更正預算的 2.3 億韓元，總規模將達到 6.9 億韓元。

補助對象為幼兒學費補助資格者(擁有韓國國籍的滿 3~5 歲的幼兒)和上私立幼兒園的法定低收入戶(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單親家庭)幼兒，以及私立幼兒園普通班級的特殊對象*幼兒。

* 被教育廳的特殊教育支援中心特殊教育管理委員會選定後，分配到私立幼兒園普通班級的幼兒

支援金額如下，私立幼兒園的追加補助金將充當入學費、課程學費、伙食費、教材及材料費等的家長負擔金部分，這等同於小學、初中、高中無償教育(義務教育支援)的範圍。

※ 追加補助項目中未包含根據幼兒參加或使用與否繳納的經費(校外活動費、校車管理費等)

法定低收入戶在現有的補助金(每月10萬韓元)上每月追加23萬5千韓元,最高上限為33萬5千韓元(教育課程25萬5千韓元,課外輔導課程8萬韓元),特殊對象幼兒在現有的補助金(每月16萬4千韓元)上追加每月17萬韓元,最高上限為33萬4千韓元(教育課程25萬4千韓元,課外輔導課程8萬韓元)。

現正獲得補助的幼兒無需另行申請,也能得到擴大補助,若為新的補助對象想要申請時,幼兒的監護人(低收入戶)可以到附近的市、區公所或在線(福利路,<http://www.bokjiro.go.kr>)進行申請,也可以通過(特殊對象幼兒)各教育支援廳特殊教育支援中心進行特殊教育對象申請即可。

首爾市教育監曹喜昞表示:"希望此次計畫能成為責任教育的基礎,我們的孩子在人生中第一所學校的幼兒園,不會因障礙、家庭環境、社會、經濟階層等理由被忽略,今後也將盡全力保障所有兒童的學習權。"

撰稿人/譯稿人:鄭瀚菲

資料來源:<http://www.lecturernews.com>